

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50亿元（含5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3288号）。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期限为3年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（含10亿元）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2年7月18日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（债券简称：22格力K1，代码：137500）票面利率为3.0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2年7月19日-2022年7月20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，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22年7月15日公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

2022年7月18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7月18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 7 月 18 日

